

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溆浦分局

2025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

今年上半年，怀化市生态环境局溆浦分局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扎实推进污染防治攻坚、生态环境执法监管、环保督察整改等重点工作，全力推动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。2025 年 1-6 月，我县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 97.8%，全市排名第 1 名；地表水达到或好于类水体比率达 100%，劣类水体比例达 100%。现将半年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重点工作开情况

（一）聚焦重点领域，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

1. 蓝天保卫战持续发力。抓好移动源污染防治，完成 6 家企业的门禁系统安装；强化建筑工地、渣土运输、建筑垃圾处置等领域扬尘污染管控；督促企业积极履行大气污染防治主体责任，8 家砖瓦企业砖瓦窑开展提效升级；持续加大秸秆禁烧宣传与巡查监管力度，引导农户开展综合利用，完成了秸秆禁烧区的划定初步方案，现正在走政府发文程序；开展了春节期间烟花爆竹限燃限放工作，有效遏制了重污染天气的发生，持续巩固空气环境质量。

2. 碧水保卫战成效明显。对国控溆水入沅江断面开展了常态化巡查，对省控龙潭断面水质下降进行了专项排查溯源，形成了问题清单并交办至相关责任单位进行整改；加强

对工业企业排污口、畜禽养殖场、蛙类养殖基地等重点地段的整治监管及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，推进地表水水质持续改善。

3. 净土保卫战稳步推进。持续开展涉镉涉重金属隐患排查，对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开展调查；协同自然资源局对拟计划批准的4处用地开展“一住两公”建设用地土壤调查；与农业农村部门联合出台《溆浦县2025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》；完成黄茅园镇西坪村、卢峰镇新坪村农村环境整治；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，开展了2025年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培训，加强对汽修和产生废旧电池的行业进行日常监管，定期对全县12处尾矿库进行隐患排查。

（二）坚持问题导向，全力推进环保督察整改

2024年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涉及溆浦县23个问题，制定了详细整改方案及台账，明确整改牵头县领导、责任单位、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，各责任单位积极推进整改。目前已完成整改销号15件，另外8件正在按时序推进。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的14个问题县生环委办已对其进行交办，正在按省市销号时间同步推进整改。

（三）围绕服务大局，全面提升环境治理能力

1. 提升生态环境支撑能力。今年1-6月份，共审批报告表类项目6个，完成了85家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年报；严格执行《环境优化提升攻坚实施方案》要求，截止到6月底，在政务中心负面清单中，无负面事项；与园区建立服务联动

机制，明确专职人员，开展“五好园区”建设。

2. 开展生态环境监管执法。一是开展了汛期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。重点对县内涉重金属行业、化工行业、尾矿库企业、畜禽养殖场等开展了全面排查。督促江龙锰业、浩峰矿业、大和矿业公司等企业加强了尾矿库的日常巡查和管理，防范垮坝、溢坝等环境污染事件发生。二是开展畜禽养殖污染专项排查整治。截止目前，累计排查养殖企业（户）230 余家，发现生态环境问题 58 个，立案 3 起。三是继续推行生态环境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。随机抽取检查对象 2 批，共 64 家。四是加大环境违法行为查处力度。截至目前，共对 11 家企业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实施了立案调查，立案 12 件，其中移送公安部门做进一步处理 1 件，累计下达处罚决定 73.5 万元，追缴往年罚款 17 万元。

3. 强化监测质效。一是加强日常地表水质监测。强化国控、省控断面地表水日常监测，对县域水环境出据数据 232 个，及时、准确掌握河流水质状况；开展养殖等企业监督性执法监测，出具监测数据 96 个。二是不断加强监测能力建设。推进环境监测丙级站标准化建设，购置余氯现场检测仪等监测设备和实验用化学试剂，对 20 余台仪器设备进行检验检定，加强监测人员业务培训，全面提升监测能力。

（四）深化宣传引导，全力推进美丽溱浦建设

开展了烟花爆竹禁燃限放、生物多样性保护、“6.5”环境日等各类集中宣传活动 20 余次，共制作横幅 30 余幅，

展板 30 余块，向各类融媒体发布各类宣传报道 40 余篇，发放宣传资料和宣传赠品合计 20000 余份。通过宣传教育，增强群众对环境保护认识，提升了群众生态环境满意度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大气污染防治形势依然严峻。受春节烟花爆竹燃放影响，今年我县出现 1 天严重污染天数，同时因内源污染与外源输入性污染双重影响，我县空气质量出现下滑，油烟面源监管、露天焚烧管控存在薄弱环节。

（二）水环境治理短板仍然存在。

少数区域污水管网未覆盖，生活污水经溪沟直排入水；一些管网老化破损，存在老化、渗漏、错接、混接（雨污合流）等问题。

（三）环保督察整改难度较大。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 23 个问题，目前还只完成整改 15 个，剩余未完成整改的环保督察问题多为历史遗留问题，涉及多个部门，整改推进过程中存在协调难度大等问题。

（四）环境监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。基层执法力量不足，科技化、信息化监管手段应用不够广泛。

三、下半年工作打算

（一）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。以移动源污染防治标志性战役为抓手，切实抓好移动源大气污染防治；加大宣传，压实责任，切实抓好秸秆焚烧管控，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。加快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提标改造，提高污水

收集处理能力；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力度，推广绿色农业生产技术，减少化肥、农药使用量，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。

（二）扎实推进“夏季攻势”任务。加大对污染防治攻坚战“夏季攻势”4个方面42项具体任务的调度，做到精准发力、靶向施策，力争提前、高质量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“夏季攻势”任务。

（三）强化生态环境监管执法。继续抓好涉化工、重金属、尾矿库、砖瓦窑等重点行业、企业日常监管，严查环境违法行为。全面推行排污许可制，加快推进工业固体废物、工业噪声、重污染天气减排措施等排污许可全要素管理。

（四）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。聚焦监测服务基础保障工作，着力提升监测服务能力，当好全县“蓝天碧水、绿水青山”的守护者。围绕固本强基，抓好基础工作，推动县级应急监测和执法监测能力全面达到丙级及以上要求。

（五）推进环保督察问题整改。对在整改问题，倒排工期、明确节点，加快推进；对中央环保督察、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开展一次回头看，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巩固整改成效，防止问题反弹。